证券代码: 002070 证券简称: 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: 2012-026

#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2年6月28日(星期四)上午10:00,会期半天。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厦门市莲岳路1号磐基中心商务楼1607会议室
- 3、会议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。
- 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
- 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许建成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名,代表股份 197,557,540 股,占公司股份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0.43%。

董事长许建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;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林涵律师、张良寅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 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,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。大会采用记名方 式进行现场表决,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,其表决结果为:同意3人,代



表股份 197, 557, 54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无反对票, 无弃权票。

-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,其表决结果为:同意 3 人,代表股份 197,557,54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无反对票,无弃权票。
-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,其表决结果为:同意 3 人,代表股份 197,557,54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无反对票,无弃权票。
- 【《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(2012年6月修订稿)》全文详见2012年6月12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.cninfo.com.cn】
- 4、审议通过了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》,其表决结果为:同意 3 人,代表股份 197,557,54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,无反对票,无弃权票。
- 【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》全文详见 2012 年 6 月 12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】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林涵律师、张良寅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: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,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【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】

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出席会议股东签名册:
- 2、董事、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:
- 3、董事签字确认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8日

